

延津政务快报

第 43 期

延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10 月 9 日

精准施策 上下联动 加强指导 我县低收入人口认定工作走在全市前列

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我县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以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为契机，正视困难问题，锚定目标、精准施策、上下联动，实现低收入人口认定工作由落后变先进的华丽转变，获市民政局表扬。新乡市社会救助工作联席会议 2024 年低收入人口认定工作 8 月份进展情况通报显示，我县低收入人口认定工作各项指标均超额完成省定目标，在新北市排名第一。新乡市《民政信息》对我县低收入人口认定工作刊发专期予以推广。

一、提高政治站位，正视困难问题

面对低收入人口认定工作落后的实际情况，县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立即安排部署，压实工作责任，破题攻坚，推动低收

入人口认定工作快速提升，助力低收入群众享受发展红利。一是**凝聚思想共识**。通过县政府召开周工作例会，县民政局召开党组（扩大）会、任务部署推进会，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上级的决策部署，深学细悟，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严格准入标准，迅速抓好落实。二是**深挖落后根源**。认真分析低收入人口认定工作月度进展情况通报，查找工作差距，深入基层调研并开展讨论，剖析问题成因和根源，研究科学精准的整改措施，助推低收入人口认定工作质效升级。三是**用活基层“触角”**。将目标任务分解到村，发挥村级民政协理员、社会工作者作用，利用“大数据+铁脚板”工作方法，全面复核排查辖区群众，实地了解救助对象基本情况，逐户完善救助对象档案，用基层“触角”织密“工作网”。

二、科学精细安排，系统推进工作

低收入人口认定工作是向低保对象以外的低收入群体实施社会专项救助的前提和基础，我县将提升工作人员能力、优化认定程序、促进部门联动作为工作重点推进，为低收入人口实施精准救助提供对象基础。一是**开展业务培训**。组织基层民政所长和业务骨干重新学习三类人员的认定标准和认定程序，面对面、手把手传授技能，保障工作人员熟练掌握识别方法及路径，解决基层“业务能力普遍不高”“社会救助政策把握不精准”等问题，为低收入人口认定工作提供支撑。二是**科学规范程序**。指导各乡（镇、街道）通过先易后难的方法逐步推进低收入人口认定工作，对拟纳入对象家庭进行预选预审，并对拟申报低边、支出型困难家庭

进行初步分类，精准入户核查，同时鼓励各乡（镇、街道）在不突破上级政策规定的前提下，主动创新，打通识别程序堵点，形成县督导汇总、乡审批（走访、填表、公示）认定、村排查上报并辅助乡层面工作的低收入群众救助格局。三是加强数据共享。建立信息共享交换比对机制，强化民政、人社、卫健、市场监管、残联等部门的密切合作，互通民政、教育、医疗、就业等救助对象信息数据，在多角度准确定位低收入人口的同时巩固运用认定结果，实现人员应纳尽纳、政策应享尽享。

三、加快压力传导，确保政策落地

为确保目标任务优质高效完成，我县多措并举，扩大低收入人口认定工作的影响力和覆盖面，发挥督导考核的“指挥棒”作用，促进责任落实。一是深入一线督导。成立5个督导组，不定期深入各乡（镇、街道）、重点村，查看工作进度，发现乡、村两级采取的新举措、好办法，并了解工作中遇到的困难问题，提出指导意见，帮助乡、村两级提升工作效率。二是定期通报进度。建立“周排名”工作机制，定期通报各乡（镇、街道）工作进展情况，要求排名落后的乡（镇、街道）主要负责人在县政府周工作例会上做表态发言，敦促落后乡（镇、街道）知耻后勇、迎头赶上，形成比学赶超的良好局面，推动低收入人口认定工作走深走实。三是加强政策宣传。围绕民政及教育、医疗等领域，梳理针对低收入人口、残疾人、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群体的救助政策，将政策公示张贴到乡、村两级公示栏，印发政策宣传明

白卡，依托各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宣传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政策，提高政策知晓率。（民政局）

本期发：县委常委，县人大正副主任，副县长，县政协正副主席，人武部长，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县直各单位负责人，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主要领导。

责任编辑：李勉

审核：路帅

签发：范晓宇
